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固体废物环境问题专项督察第 20 项整改任务销号评估报告

一、整改任务

(一) 反馈问题

2018 年“回头看”及固体废物环境问题专项督察：督察整改以来，潮州市虽然加快管网建设，但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改造工程尚未完工，配套主管网尚未接入，建成的管网未能充分发挥效益；第二污水处理厂年度管网建设任务虽已完成，但配套管网缺口较大，导致两家污水处理厂仍从附近河涌抽水处理。

(二) 责任单位：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市供排水管理中心。

(三) 整改时限：2020 年底前

(四) 整改目标：加快补上污水处理设施缺口，持续改善枫江水质。

(五) 整改措施

1、加快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快推进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工程收尾工作，确保在 2018 年年底前稳定运行；

2、2019 年年底前完成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改造工程。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

1、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潮州市枫江流域水环境整治一期工程 PPP 项目（含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于 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项目中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于 2018 年 10 月底全部完成，现运行正常，各项出水水质指标达到或优于国家一级 A 排放标准。

2、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为尽快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对我市枫江流域水环境进行整治，2017 年 3 月，潮州市政府决定启动潮州市枫江流域水环境整治一期工程 PPP 项目（含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并成立潮州市枫江流域污染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协调我市枫江流域水环境整治一期工程有关工作。同时，市政府决定由市供排水管理中心开展市枫江流域水环境整治一期工程 PPP 项目相关工作，该中心第一时间组建项目领导小组，着手实施项目前期工作。

项目于 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以来，围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要求整改的时间节点努力地开展工作。项目中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扩容提标工程于 2018 年 8 月通水调试运行，10 月底全部完成。

（二）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1、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PPP 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2 月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进行通水试运行。

2、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2018年3月底市政府授权由市供排水管理中心作为项目业主单位实施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市供排水管理中心立即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着手实施该项目各项前期工作，至2018年8月底，完成PPP项目招投标工作并开始勘察设计以及各项报建等前期工作。

工程于2018年11月8日进场施工，2019年12月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进行通水试运行，2020年8月22日完成在线监控设施验收，2020年9月5日完成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竣工环保验收。

三、评估结论

（一）潮州市枫江流域水环境整治一期工程（包括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工程）投入运营状况良好，污水处理能力达到15万吨/日，各项出水水质指标达到或优于国家一级A排放标准。

（二）潮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已完成建设，污水处理各项出水水质指标达到或优于国家一级A排放标准。

以上两个项目均建成且运行效果良好，发挥了应有的污染减排环境效益，符合销号所需条件。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9月23日



